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2-2號
聯絡人：呂昱賢
聯絡電話：07-2851000#382
傳真：07-2850803
電子信箱：tom_lu@twport.com.tw

綜合組 3科或署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港總工字第10400568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維護貴署「營建剩餘土石方資訊服務中心」網站新版系統資料之正確性，本公司協助填列內容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04年8月11日交路字第1040025139號函辦理。
- 二、旨揭系統資料中有關本公司所訂「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剩餘土石方管理標準查核管制作業程序」，業於104年3月21日陳報交通部並副知貴署，並獲交通部104年4月28日交路字第1040012449號函復已悉，經本公司於104年5月18日以港總工字第1040053377號函頒布實施。
- 三、另「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工程收容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作業規定」，係由本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前基隆港務局)所訂定。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
副本：本公司工程處

2015-08-18
10:44:53 章

104 8. 20



營建署：署收字 104-0055966